附件3

# 2025年张店区城乡公益性岗位

# 报名承诺书

**本人已知晓公益性岗位相关政策、报名条件，现本人郑重承诺：**

1. 本人未在企业、个体工商户等经济组织中担任法人、负责人、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财务负责人等职务；

2. 本人未在单位在职参保；

3. 本人未享受退休金、失业保险金；

4. 本人不是公职人员（含已享受退休待遇）、镇（街道）备案且受财政供养或村（社区）集体经济补贴的村（社区）干部；

5. 本人非公职人员或村（社区）干部亲属，或虽是公职人员或村（社区）干部亲属但已报镇（街道）备案。

6. 本人未从事过城乡公益性岗位工作并退出；

7. 本人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；

8. 不存在其他不符合城乡公益性岗位上岗条件的情形。

**在招聘过程中对申报材料故意隐瞒、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证实，取消资格，追回资金，本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**

承诺人：

2025年 月 日